

高雄市大寮區公所 函

地址：83155高雄市大寮區鳳林三路492號
承辦單位：高雄市大寮區公所人事室
承辦人：孫鳳嬌
電話：(07)7813041轉241
傳真：(07)7822783
電子信箱：chiao70@kcg.gov.tw

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7月2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大區人字第104312209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所原訂於本（104）年7月8日（星期三）辦理104年度「幸福高雄，創新卓越」學習列車員工協助方案EAP快活系列—「創新思考～志願服務文創發展」專題演講，因故改期至7月20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至12時，請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高雄市政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104年度「幸福高雄，創新卓越」學習列車實施計畫、高雄市政府104年員工協助方案—E起關懷 共創雙Win—實施計畫、高雄市政府104年「用心 創新 深得民心 提升公務人員積極任事及創新能力」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本次研習活動相關說明如下：

- （一）時間：104年7月20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至12時，參加人員請於活動當日上午8時50分報到就座。
- （二）地點：本所3樓會議室（高雄市大寮區鳳林三路492號）。
- （三）講座：蔡巨鵬 啟動創新公司 《企業創新》創新教練。



(四)講題：員工協助方案EAP快活系列－「創新思考～志願服務文創發展」

(五)報名方式：為利資源共享，本府各機關學校公教人員均可派員參加，請各單位參加人員即日起至104年7月16日前，自行至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站前台自由報名（登入/搜尋資料：「創新思考～志願服務文創發展」，課程代碼：1040710），或請人事單位協助上網報名。

(六)全程參與活動者依規定核與終身學習時數3小時，未辦理報到或報到後中途離席者，不發給研習時數，主辦單位並得視出席狀況辦理簽退。

三、為響應環保節能措施，現場不提供紙杯，參加人員請自備水杯。

四、協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警察局、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高雄市鳳山區公所、高雄市新興區公所、高雄市苓雅區公所、高雄市林園區公所、高雄市鹽埕區公所、高雄市鼓山區公所、高雄市前鎮區公所、高雄市鳥松區公所、高雄市三民區公所、高雄市小港區公所、高雄市大樹區公所、高雄市阿蓮區公所、高雄市湖內區公所、高雄市美濃區公所、高雄市仁武區公所、高雄市立空中大學、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岡山分局、高雄市大寮區永芳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大寮區山頂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大寮區大寮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立瑞祥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、高雄市鳳山區鎮北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政府地政局大寮地政事務所、高雄市大寮區戶政事務所、高雄市大寮區衛生所、高雄市小港區青山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立明義國民中學、高雄市小港區明



裝



訂

線

義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立陽明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瑞豐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大寮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潮寮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中庄國民中學、高雄市大寮區中庄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大寮區潮寮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大寮區忠義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大寮區翁園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大寮區昭明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大寮區後庄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杉林區月美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甲仙區甲仙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甲仙區戶政事務所、高雄市前鎮區復興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前鎮區樂群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大樹區大樹國民小學。

五、請貴機關學校，惠予參加人員於研習期間核予公（差）假，並自備環保水杯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

副本：本所人事室

